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科員 許淑純
電話：04-7531839
傳真：04-7283264
電子信箱：a630251@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二林鎮中正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202331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維護學生暑假假期安全，請貴校加強提醒學生注意交通安全並加強宣導停讓行人交通安全觀念，降低交通意外事件發生機率，以維護學生行的安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辦理112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執行重點工作細部計畫及本府112年6月13日府交工字第1120225640號函檢送本府112年5月29日召開彰化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112年5月份定期會議紀錄辦理。
- 二、請貴校針對不同學齡提供不同用路安全知識，並將「行人優先、停讓文化」列為課程重點主軸，推廣「以人為本」的交通安全觀念。透過各項教育及宣導，將人本交通安全概念從小落實，形塑優質的交通安全文化。
- 三、請貴校加強推廣及宣導：
 - (一)「五大交通安全運動」：
 - 1、車頭朝外停車：不撞行人、迅速逃生、方便充電。
 - 2、乘客責任：協助駕駛人清醒與專心、全車生命保障。





3、下車時向公車及計程車司機說「謝謝」：感恩與鼓勵。

4、對禮讓行人的車輛駕駛揮手點頭致謝：感謝與感動。

5、保護長者及婦孺安全地穿越路口：公平正義與人性。

(二)交通安全五大守則：

1、路權守法：熟悉路權，遵守法規。

2、看見你我：我看得見您，您看得見我，交通最安全。

3、安全空間：謹守安全空間—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之交通行為。

4、利他用路：利他用路觀—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之交通行為。

5、防衛兼備：防衛兼顧的用路行為—不作事故的製造者，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

(三)視野死角與內輪差：大型車轉彎半徑大並有視覺死角，為維護用路人安全，請加強宣導用路人於道路通行及轉彎時應盡量遠離大型車輛，等候穿越路口，應在人行道邊緣往後退3大步，留意視野死角與內輪差，以避免進入大型車視野死角區域而發生意外，確保用路安全。

(四)行人道路安全：

1、行人勿在路段中違規穿越道路，請走行人穿越道。

2、走路要專心不滑手機。

3、綠燈亮起，左看、右看、再左看後，確認沒有轉彎車、闖紅燈車輛，再走行穿線，秒數不足不急著過，預留充足的時間。

4、行人停看聽，停-在安全地點停等，看-過馬路盯住來



車，聽—注意車輛警示音。

(五)騎乘自行車及機車道路安全：

- 1、請配戴安全帽。
- 2、行進間勿使用手機。
- 3、自行車不可附載坐人。
- 4、勿無照騎乘機車。
- 5、停讓行人：車輛行近路口有行人穿越，務必「停車」讓行人先行。車輛要慢看停，慢—路口放慢速度，看—注意周遭人車，停—停讓行人通過。

四、請多鼓勵學生使用「交通安全入口網」(<https://168.motc.gov.tw/>)，加入會員可參加官網的各項活動進行集點（如：道安隨堂小考試、熊平安塗鴉本、尋找違規怪獸、各項互動拿點數），點數可兌換熊平安周邊商品，藉由多元化的趣味互動，吸收更多交通安全相關知識。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